

2024年度
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
心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 资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为国有资产合理配置及财政投资提供服务和清收保障。债权债务清收、资产经营管理、财政专项借款的资金回收，行政事业单位不良资产的清收，市级政府公物仓管理，收集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信息开展置换重组利用，为食品行业提供科技咨询、科技信息服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内设机构4个，包括：综合事务科、公物仓服务科、资产清收科、资产经营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决算包括：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4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2.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9.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73.7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2.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32.56	总计	62	532.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56	53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34	31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319.34	31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19.34	31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3	2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6	2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1	1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3.72	17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1.72	15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1.72	15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56	376.72	155.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34	207.60	111.74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319.34	207.60	111.74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19.34	207.60	111.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3	21.7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6	21.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1	13.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3.72	129.61	44.1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2.00	3.77	18.22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2.00	3.77	18.22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1.72	125.84	25.88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1.72	125.84	25.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2.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9.34	319.3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73	21.7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7	4.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73.72	173.72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1	13.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2.56	532.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32.56	总计	64	532.56	532.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8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			
	人员经费合计	368.08					公用经费合计	8.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顶山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32.5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64.19万元，下降68.61%，主要原因是：1、2023年代收转出市财政局返还的上解县区财政局所欠市撤销市信托投资公司清算组欠款本息1490.71万元；2、2023年没有非税收入和支出，2024年非税收入支出同时增加；3、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后收支同时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32.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2.56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32.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6.72万元，占70.74%；项目支出155.84万元，占29.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32.5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64.19万元，下降68.61%，主要原因是：1、2023年代收转出市财政局返还的上解县区财政局所欠市撤销市信托投资公司清算组欠款本息1490.71万元；2、2023年没有非税收入和支出，2024年非税收入支出同时增加；3、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后收支同时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2.5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64.19万元，下降68.61%，主要原因是：1、2023年代收转出市财政局返还的上解县区财政局所欠市撤销市信托投资公司清算组欠款本息1490.71万元；2、2023年没有非税收入和支出，2024年非税收入支出同时增加；3、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后收支同时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2.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9.34万元，占59.9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73万元，占4.08%；卫生健康（类）支出4.57万元，占0.8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173.72万元，占32.62%；住房保障（类）支出13.21万元，占2.48%。

（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8.60万元，支出决算为53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4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7.00万元，支出决算为31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3.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市级政府公务仓运作经费预算，收支同时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与食品所

机构合并，养老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47万元，支出决算为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29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因机构改革食品所划出，社保支出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5.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医疗支出增加。

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支出增加。

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7.25万元，支出决算为15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因机构改革食品所划出，支出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6.35万元，支出决算为1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8.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与食品所机构合并，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6.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8.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8.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52万元，支出决算为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3.52万元，支出决算为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5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

“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2个，涉及资金155.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4年度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吕依聪17603750200

项目名称	公物仓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总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	137	83	10	60.6%	6.06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37	137	8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4	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太合理，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科学设置。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平财资【2018】13号《关于市级政府公物仓所托管的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产有关问题的批复》和平财资【2021】8号《平顶山财政局关于对行政事业单位托管入市级政府公物仓闲置资产管理先关问题补充的通知》、市财政局关于平顶山市市级政府公物仓运作经费的批复（平财办资〔2012〕14号、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各级财政部门所涉省财政交办资产处置管理工作的通知（平财资〔2023〕12号）的文件规定，对入仓的全市行政事业性单位的办公设备、车辆等固定资产进行处置拍卖，对行政事业性单位出租出借的房产进行鉴定、招租、房租代收代缴等房产管理，对涉省财政交办资产处置工作及及时完成，支付全年的设备仓储服务费、信息化平台维护费、入仓闲置房产委托费、安可设备运输维修费及运输费，保障公物仓各项日常业务的正常运转，防止国有资产的不良流失。			1. 24年公物仓共受理168家单位通用资产处置工作 2. 处置车辆61辆 3. 处置安可电脑数量1227台 4. 完成39家单位闲置房产出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成本	=137万元	=83万元	6	6	
			项目实际成本	=137万元	=83万元	4	2.42	安可工程因政策原因中断；年底财投第四季度管理工作未完成管理费未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处置单位数量	≤100家	168家	5	1.6	该指标为通用资产处置单位数量
			处置车辆数量	≤50辆	61辆	5	3.9	今年处置车辆数量增加。
			处置安可电脑数量	≤3000台	1227台	5	5	
			电脑更换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业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仓储租期	=12月	12月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信息安全	是	是	25	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88.98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